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0年度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书面发出通知、会议议案及相关资料，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0 年度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新疆阜康市准东石油基地公司办公楼第四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董事罗音宇先生、简伟先生、吕占民先生，独立董事汤洋女士、施国敏先生、李晓龙先生出席了现场会议；董事李岩先生、郑逸韬先生因其他工作原因无法现场出席，委托董事简伟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朱谷佳因其他工作原因无法现场出席，委托董事吕占民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音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未现场参加会议的董事、监事通过钉钉会议方式接入，以通讯方式参加了会议讨论。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并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进行鉴证，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持续督导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年度审计机构出具了《关于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21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25）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年度审计机构对该报告进行鉴证，出具了鉴证报告；持续督导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2021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75,445.20元，加上以前年度滚存的未分配利润-462,368,269.59元，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62,643,714.79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鉴于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仍为负值，2020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27)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进行鉴证,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融资并授权办理有关贷款事宜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发展需要,公司2021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14,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1-3年期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其中包括但不限于:昆仑银行克拉玛依分行5,000万元,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3,000万元,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2,000万元,招商银行乌鲁木齐分行2,000万元,民生银行乌鲁木齐分行2,000万元。

公司董事会将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调整银行间的额度、批准办理与本公司贷款相关的事宜、代表公司与金融机构签署《贷款合同》《贷款展期协议书》及相应的担保合同(仅限于公司为母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包括签署质押合同、抵押合同、保证合同及其他担保合同,含资产抵押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的情形)等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2021年4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经表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9)刊载于2021年4月2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0 年度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0 年度董事会）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